

万滩镇人民政府文件

万政〔2014〕40号

万滩镇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牟县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牟政办〔2014〕38号）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把交通安全作为我镇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民谋利的一项实事，有效预防和减少农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经镇党委政府研究，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按照“政府领导、部门协作、齐抓共管、综合治理、标本兼治”的总体要求，以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为切入点，通过抓好源头、完善设施、广泛宣传、严格执法、落实责任、夯实基础，全面推进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

群众平安出行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安全环境。

二、工作目标

（一）健全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机制。形成政府统一领导、部门协调联动、社会共同参与的交通管理格局。2014年底前建立健全“县管、乡包、村落实”工作机制，由县、乡、村三级政府共同参与到农村交通管理当中，全面形成三级管理体制。同时，将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纳入村委会工作职责，每个行政村配备专门的安全员负责道路交通安全工作。

（二）实施农村道路安保工程。2016年前完成2公里危险路段的整治任务；每年完成农村公路安保工程不少于2公里。加大农村临水、急转、陡坡、长下坡等路段整治力度。

（三）建立常态化交通安全管理队伍。由镇公路所牵头，镇直各部门协调，各村委会具体实施，建立常态化交通安全管理队伍，严格人员落实、全面形成制度健全、机制完善的管理体制。

（四）加大交通安全宣传工作力度。镇政府将组织宣传车、印制宣传标语等深入到村庄、社区、学校，有组织、有计划的开展交通安全宣传，切实增强广大农村居民交通安全意识和法制意识，努力减少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发生，从而有效降低农村道路交通事故发生的概率。

三、工作措施

（一）完善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体制。

1. **加强组织领导。**为切实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镇政府成立由镇长马素萍任组长，镇纪检书记朱庆红任副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镇公路所所长王社勤同志任办公室主任，其他各站所负责人和各村委会主任为小组成员。各村委会也成立领导组织，并成立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办公室，负责本辖区内的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领导和协调。要坚持定期召开联席会议，总结工作，分析问题，落实整改措施。形成由乡镇政府牵头，派出所、农机监理站、基层综治组织和村委会齐抓共管、共同负责的长效机制。

2. **加大后勤保障。**镇政府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办公室安排专门办公场所，设立专项资金账户，配备必需办公设备和装备，确保工作正常开展。

3. **明确工作职责。**每个行政村要由一名村委会干部专人负责，配备专兼职交通安全员，开展督促车辆和驾驶人办牌办证，建立驾驶人、机动车档案，排查上报治理道路隐患，劝阻、上报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开展宣传教育等工作。

（二）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镇政府公路所牵头，定期对重点路段、重点时段和农村集市等，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巡查，重点纠正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二轮摩托车和拖拉机违法载人、无证驾驶、无牌无证机动车上路行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并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镇

公安派出所要严格按照河南省公安厅印发的《关于农村公安派出所参与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通知》(豫公通[2007]27号)文件要求,认真履行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职责,联合交通安全管理办公室工作人员,加强农村地区机动车和驾驶人源头管理,掌握辖区机动车、驾驶人基本情况,建立台帐;排查无牌无证机动车和驾驶人并动员其办牌办证。

(三)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配合中牟县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办公室、安监、交通等职能部门,对农村道路交通特别是临水、急转、陡坡、长下坡等危险路段进行全面细致的排查,建立台帐,制定整治计划和完成时间表。

(四)积极推动农村校车安全管理。镇政府将加强对本辖区内接送学生车辆的安全监管。一是要积极发展公共交通或提供校车服务,最大限度的满足学生的乘车需要。二是要加强对现有接送学生、幼儿车辆的排查和监管,严禁使用未取得校车标识的车辆接送学生,严禁超员超载。合理设置校车通行线路,要按照标准设置校车停靠站点预告标识和校车停靠站标牌。

(五)落实农村道路管理养护职责。乡镇政府将切实履行本辖区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和养护主体职责,制定改善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状况的计划,投入养护资金和日常管理补助,按照分级管理原则,明确目标,落实责任,完善考核机制,确保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状况不断完善。

（六）建立农村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制度。各村制定符合本辖区实际的交通安全宣传教育计划，形成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常态化机制。同时，积极开展交通安全宣传“五进”活动。积极宣传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着力提高村民交通安全意识。

（七）实行考评考核管理工作机制。各村委会要把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纳入安全目标考核内容，制定考评考核办法，落实奖惩措施。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村委会、镇直部门要充分认识当前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面临的严峻形势，以对人民生命财产高度负责的态度，进一步增强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二）强化组织领导。各村要成立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突出重点，确保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取得实效。

（三）制定实施方案。各村要结合实际，制定细化方案，明确目标，落实督导检查，完善奖惩机制。

（四）加强督导检查。镇公路所要以明察暗访的方式，不定期深入各村进行督导检查，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通报。

万滩镇人民政府

2014年6月26日